## 臺中市北區健行國民小學身心障礙行政助理甄選簡章

- 一、依據: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行政助理進用及管理要點。
- 二、甄選名額:正取 1 名,備取 2 名。
- 三、甄選資格

#### (一)基本資格

- 1. 凡中華民國國民,年滿 20 歲以上、65 歲以下,體能狀況良好,足以勝任所指派之工作者為限。
- 2. 品行端正、操守廉潔、心理健康、無不良紀錄及嗜好者。
- 3. 需具公立或立案之私立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資格。
- 4. 具備身心障礙人員身份者。
- (二)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參與甄試,若經甄試錄取後發現下列情事者,取 消錄用資格:
  - 1. 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判決確定,未獲宣告緩刑者。
  - 2. 曾服公務,因貪污瀆職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。
  - 3. 依法停止任用或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或因案停止職務,其原因尚未消滅者。
  - 4. 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。
  - 5. 受禁治產之宣告,尚未撤銷者。
  - 6. 有妨害風化或犯罪前科者。
  - 7. 有吸毒、酗酒、賭博等不良嗜好者。
  - 8. 未具或喪失中華民國國籍者,或具中華民國國籍兼具外國國籍者。
  - 9. 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30 條相關情事者 (性侵害之犯罪紀錄性侵害、性騷擾、性霸凌、違反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、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之行為)。。
- 四、工作地點:臺中市北區健行國民小學。
- 五、工作時間:每日工作時間為 08:00~12:00、13:00~17:00,並配合服務單位作息及臨時工作量做適時調整,上述時間均須服勤、待命。

#### 六、工作內容:

- (一) 協助學校行政、教師教學之人力支援。
- (二)協助考卷、資料印製。
- (三) 簡易水電技術性維護與修繕、學校各項設備之簡易修繕、基本保養維護。
- (四)校園花草樹木綠美化之修剪維護整理。
- (五) 學校各項活動支援、場地布置。
- (六) 公務郵件寄送及校內公文遞送、環境整理等。

(七)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### 七、工作待遇:

- (一)月薪約新臺幣 <u>27,976</u> 元,如遇臺中市政府預算調整時,則依臺中市政府相關規定辦理。
- (二)享有勞保、健保、勞工提撥退休金之福利。
- (三)不提供膳食及住宿。

### 八、約僱期間:

- (一)經甄選正取錄取人員,僱用期間<u>自113年04月30日開始,至113</u> 年12月31日止,但仍以實際到職之日為準(採1年1僱)。
- (二)僱用人員由本校試用 2 個月,試用合格後正式簽約,試用期間之表現,經本校考核認為不符需求者,得予解僱。
- (三)經甄選備取人員,俟原僱用人員出缺時,通知遞補僱用。

#### 九、解僱條件:

- (一)行使契約期間,僱用人員服務品質或表現不符校方要求時,校方得予 解僱。
- (二)行使契約期間,罹患重大疾病或意外事故,以致身體健康狀況無法勝任工作時,校方得予解僱。
- (三)於工作時間或工作場所,實施暴行或有重大言語侮辱或肢體衝突之不 檢行為,校方得予解僱。
- (四)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確定,而未諭知緩刑或未准易科罰金,校方得予解僱。
- (五)故意損耗機器、工具、原料、產品,或其他學校所有之物品,或故意 洩漏業務上之秘密致學校受有損害,校方得予解僱。
- (六)無正當理由連續曠職二日以上,校方得予解僱。在僱用期間,乙方應接受甲方工作之指派與調遣,並遵守政府法令與甲方之一切規定,如因工作不力,或有不利於甲方之言行,或違背有關規定時,不能履行本合約條款之規定,或甲方已無聘請乙方之需要時,甲方得隨時予以解僱,乙方不得異議。中途如因法令另有規定時,甲方得要求乙方重新另立契約書,乙方不得異議。
- (七)其他解僱條件未規定之事項,均遵照勞動基準法、臺中市政府相關規 定及本校人員考核相關辦法辦理。

### 十、報名: (免報名費)

- (一)領取簡章及報名表:符合資格且有意應徵者,可於<u>上班日8:00-16:30</u>至本校總務處領取,亦可至本校校網首頁(http://jxes.tc.edu.tw)/佈告欄;或於「臺中市政府教育局(http://www.tc.edu.tw/)/學校公告」等處下載簡章及報名表。
- (二)報名時間:即日期起至<u>113 年 04 月 09 日下午 16 時前</u>,上班時間親洽 本校總務處報名,逾時不受理。洽詢電話: (04) 22038064轉 731。
- (三)報名地點:臺中市北區健行國民小學總務處。(地址:臺中市北區健行 路666號)
- (四)報名手續:報名時需當場繳驗下列證件正本,並由校方人員核驗後當場發還,並請自備證件影本留存本校。
  - 1. 報名表。
  - 2. 國民身分證(男性須附退伍令)。
  - 3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或學力資格證明或工作證明。
  - 4. 服務經歷證明文件(無則免附)。
  - 5. 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同意書。
  - 6. 切結書。
  - 7. 身心障礙手冊(有效期限內)

## 十一、甄選時間和地點:

- (一)日期: 113 年 04 月 10 日上午 9 時 00 分前至本校總務處報到完成,請 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以備查驗,上午 09 時 30 分起開始進行甄選,並依報名次序為面試次序。(不再另行通知面試)
- (二)地點:本校至善樓2樓會議室

## 十二、甄選方式:

- (一)書面資格審查。
- (二)面試。

## 十三、錄取聘用:

## (一)放榜

1. 甄選結果於 113年 04 月 11 日下午 16 點前將公告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/學校公告(http://jxes.tc.edu.tw)以及本校網站首頁/校務佈告欄(http://www.tc.edu.tw/),並以電話通知當事人。(本次甄選除正取 1 名外,另得增列備取 2 名,依成績排列,平均分數未達 70 分者不予錄取;備取 2 名,出缺時依序遞補)。

2. 報考人員可自行上網查看、電話詢問,亦可親自到校查詢甄選結果,不得以未接獲錄取通知為由延後報到,並請依榜示事項辦理。如因個人疏忽造成權益受損,不得異議。

## (二)報到:

- 1. 錄取者應於依通知時間至本校總務處辦理報到,逾時未辦理報到者, 視為自動放棄,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- 2. 報到人員於報到兩周內繳交最近三個月內證件照片乙份。

#### 十四、附則:

- (一)繳交之證明文件,如有不實者,除取消其甄選或錄取資格外,另涉及 刑責由應試者負全責。
- (二)其他未盡事宜,依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行政助理進用及管理要點」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
## 臺中市北區健行國民小學身心障礙行政助理甄選報名表

編 號:			日期:	113 年	月日
姓 名		身 分 證 統一編號		黏 貼	2 吋半
出 生 年月日	年 月 日	性 別		身 脫	帽照 片
戶籍地址					<b>f後書寫姓</b>
通訊地址				名及身分	分證字號)
電話		手 機			
E-mail				(	無者免填)
學 歴					
證 照					
障礙類別	□無 □	障礙 ( <b>請勾</b>		□中度 以上	
簡歷及簡 要自我介 紹					
繳交證件	1.□身分證影本 2.□高中職以上最高 3.□其他可資證明特 4.□最近六個月內正 分證字號後,黍 5.□身心障礙手冊影	所專長之文作 面二吋半身照 站貼於本表右」	片(※無則免附※ 以片 2 張(照片す	()	寫姓名及身

本人簽名:\_\_\_\_\_(親自簽名)

## 繳交文件

7、委託書 (親自報名者免附)

1、身分證影本(請黏貼)	
正面	反面
2、身心障礙手冊影本(請黏貼)	
正面	反面
以下請依序附於後裝訂(A4格式) 3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或學力資格證明影 4、其他可資證明特殊專長之文件影本共 5、切結書 6、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	上件 (無則免附; 請寫 <b>0</b> )

# 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 報名臺中市北區健行國民小學身心障 礙行政助理甄選,如有下列事項發生時,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 格。

一、無法於規定時間內至本校報到,辦理到職手續者。二、 資料有不實等情事者。

此 致

臺中市北區健行國民小學

立切結書人: (親自簽名)

身分證字號:

通訊處:

電話:

中華民國 11 年 月 日

##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

本人( , 年 月 生,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: )為應徵臺中市北區健行國民小 學行政助理所需,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 記檔案資料。

此致

臺中市北區健行國民小學

立同意書人:

(親自簽名)

國民身分證 統 號: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

# 委託書

本人因故無法親自報名貴校辦理之身心障礙行政助理甄選	•	今
委託		

先生(小姐)代理報名

此致

臺中市北區健行國民小學

委託人: (親自簽名並蓋章)

身分證字號:

住址:

電話:

受委託人: (親自簽名並蓋章)

身分證字號:

住址:

電話: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